

证券代码：300098

证券简称：高新兴

公告编号：2014-012

高新兴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高新兴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高新兴

股票代码：300098

信息披露义务人：石河子网维投资普通合伙企业

住所：新疆石河子开发区北四东路 37 号 4-33 室

股份变动性质：减少

签署日期：2014 年 3 月 18 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本报告书系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编写。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高新兴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新兴”）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上述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高新兴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本信息披露义务人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其它任何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刊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目 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	5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及持股计划.....	5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5
第五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前 6 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6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6
第七节 备查文件.....	6
第八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7

第一节 释义

本报告中，除非文意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具有如下特定含义：

信息披露义务人、网维投资	指	石河子网维投资普通合伙企业
上市公司、公司、高新兴	指	高新兴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书、本报告书	指	高新兴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上市规则》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
《准则 15 号》	指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
元	指	人民币元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名称：石河子网维投资普通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新疆石河子开发区北四东路 37 号 4-33 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陈兴海

合伙企业类型：普通合伙

主要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无。一般经营项目：（国家法律、行政法规有专项审批的项目除外）从事非上市公司的股权投资、通过认购非公开发行股票或者受让股权等方式持有上市公司股份。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主要负责人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身份证号码	国籍	长期居住地	其他国家或地区的居留权
陈兴海	执行事务合伙人	男	110108****6379	中国	广州市	无

三、截止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持有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 的情况。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及持股计划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合伙人个人资金需求。

二、持股计划：本次减持后，信息披露义务人仍合计持有高新兴股份 11,865,540 股，占总股本的比例为 6.45%。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排除在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减持其持有的高新兴股份的可能，并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分多次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平台减持所持有的高新兴股份，截至 2014 年 3 月 17 日，已累计减持 9,150,000 股，占高新兴现有总股本的 4.97%，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网维投资	大宗交易	2013 年 8 月 6 日	14.06	1,000,000	0.54%
网维投资	大宗交易	2013 年 8 月 23 日	14.10	4,250,000	2.31%
网维投资	大宗交易	2014 年 3 月 17 日	16.59	3,900,000	2.12%
合计				9,150,000	4.97%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仍合计持有高新兴 11,865,540 股，占股份总额的 6.45%。其中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0 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11,865,540 股。

三、本次权益变动的股份不存在任何权利限制。

第五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前 6 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在本次权益变动事实发生之日起前 6 个月内买卖高新兴股票的情况如下：

一、买入情况：无

二、卖出情况：无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及相关规定信息披露义务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不存在股份被质押、冻结等任何权利限制。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1、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身份证明文件；

2、本报告书的文本。

二、备查文件置备地点

1、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2、联系电话：020-32068888

3、联系人：黄海潮、汪正武

第八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企业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石河子网维投资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_____

陈兴海

日期： 2014 年 03 月 18 日

附表一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高新兴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广州市萝岗区科学城开创大道 2819 号
股票简称	高新兴	股票代码	300098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石河子网维投资普通合伙企业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新疆石河子开发区北四东路 37 号 4-33 室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请注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持股数量: 21,015,540 股 持股比例: 11.42%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变动数量: 9,150,000 股 变动比例: 4.97% 持股数量: 11,865,540 股 持股比例: 6.45%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已得到批准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石河子网维投资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_____

陈兴海

日期： 2014 年 03 月 18 日